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

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一）宣传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及我市有关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规章。

（二）受理对违反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行为的投诉、举报，根据授权或委托依法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3 个处室，分别是：综合科、一大队、二大队。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编制数 17，实有人数 16 人，其中：在职 16 人，增加 0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73.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3.23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73.23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4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4.79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273.23	支出总计	273.23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 基金安排的 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 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273.23	273.23	273.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4	28.44	28.4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44	28.44	28.4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4	28.44	28.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4.79	244.79	244.79									
21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4.79	244.79	244.79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4.79	244.79	244.79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273.23	268.40	4.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4	28.4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44	28.4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4	28.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4.79	239.96	4.83
21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4.79	239.96	4.83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4.79	239.96	4.83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73.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73.2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4	28.4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4.79	244.79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273.23	支出总计	273.23	273.23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273.23	268.40	4.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4	28.4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44	28.4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4	28.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4.79	239.96	4.83
21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4.79	239.96	4.83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44.79	239.96	4.83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268.40	247.18	21.2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7.18	247.18	
301	01	基本工资	69.62	69.62	
301	02	津贴补贴	15.97	15.97	
301	03	奖金	41.25	41.25	
301	07	绩效工资	52.40	52.4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44	28.4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1	11.8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5	2.8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	1.2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3.56	23.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3		21.23
302	01	办公费	7.48		7.48
302	05	水费	0.10		0.10
302	06	电费	0.30		0.30
302	07	邮电费	0.30		0.30
302	08	取暖费	1.23		1.23
302	11	差旅费	3.00		3.00
302	16	培训费	0.90		0.90
302	26	劳务费	0.30		0.3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90		0.90
302	28	工会经费	2.85		2.85
302	29	福利费	3.87		3.87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4.83		4.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3		4.83								
21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83		4.83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4.83		4.83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73.2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单位收入预算 273.2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73.23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28.25 万元，增长 11.53%，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人员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支出预算 273.2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68.40 万元，占 98.23%，比上年预算增加 28.25 万元，增长 11.7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人员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项目支出 4.83 万元，占 1.77%，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按照部门工作安排，持续性项目预算金额无变化。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73.23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3.23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乡社区支出 244.7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的支出。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73.2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68.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25 万元，增长 11.7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人员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项目支出 4.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按照部门工作安排，持续性项目预算金额无变化。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8.44 万元，占 10.41%。
- 2、城乡社区支出（类）244.79 万元，占 89.5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28.4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01万元，增长11.84%，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人员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2、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244.7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5.24万元，增长11.5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人员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68.4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47.1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21.2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我单位按照市委编办设置的“三定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4.83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3.7万元；邮电费1.1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1.2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1 万元，增长 8.2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人员工资结构调整，公用经费测算标准增加，导致公用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政府采购预算 1.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5 年，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2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2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4.95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5.44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4.83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项目名称		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崔先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83	其中：财政拨款	4.8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全面履行行政执法工作职能，优化行政执法管理工作，积极推进行政执法工作建设，及时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逐月完成,规范房地产市场正常秩序；深入开展房地产开发市场专项整治，通过电话举报投诉、现场举报投诉、信访投诉，12319 平台转办，对开发项目销售进行专项检查。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工作要求，因房地产行业虚假房源等乱象频发，为遏制此类行业不正之风，促进房地产行业良性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法宣传工作开展	>=2 次	计划标准	2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双随机、一公开”	=1 次	计划标准	1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执法队伍建设培训开展次数	>=4 次	计划标准	4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执法人才培养合格率	> =90%	计划标准	100%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信访投诉及时处理率(%)	> =85%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行政执法管理人员业务水平	有效提高	自定义	有效提高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监察支队

2025年2月21日